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7月21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监事会于2017年7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

本次会议由唐文荣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沈晓炜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讨论，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以募集资金 51,043.66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本次置换没有与募投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更改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含本数），使用期限不超过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通过对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年产 45 万吨丙烯及 30 万吨聚丙烯二期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增强全资子公司卫星能源的资本实力，改善公司整体财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符合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相关事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100,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不超过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七日